

會議紀錄

台北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大會

第六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六十四年十月十六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四十三分至十二時

下午：二時三十三分至五時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林挺生

高金殿

鄭娟娥

楊黃秀玉

莊阿螺

許炳南

林鈺祥

周英英

盧林素袞

周陳阿春

周洪根

潘天祿

葉潛昭

楊炯明

陳俊雄

王武雄

周恂

張宗明

紀榮治

黃世溫

陳鶴聲

林文郎

林中

陳瑞卿

鄭瑞齋

鄭興成

吳玉盛

王友祿

黃馨葆

林利鏞

林義盛

黃聯富

張元成

吳敦義

林榮剛

羅文富

林穆燦

林振永

李黃恆貞

譚鳴皋

王博文

高惠子

荆鳳崗

張同生

蔣淦生

張朝筱

陳健治等四十七名

事假議員：陳良光

公假議員：張建邦

列席：

市政府：

警察局局長：鄺俊厚

衛生局局長：王耀東

環境清潔處處長：潘敦義

本會秘書處：

秘書：劉維美

議事組主任：林朝樹

主席：林議長挺生（上午十時五十一分前，下午二時卅三分至四時五十五分）

周議員恂（上午十時五十一分至十一時四十九分）

蔣議員淦生（上午十一時四十九分至十二時）

譚議員鳴皋（下午四時五十五分至五時）

總紀錄：陳昭峯

速記：林昭土（上午）

葉華裕（下午）

甲、報告事項

一、議事組林主任報告會次及議程。

二、主席宣告閉會。

三、宣讀第四次大會第五次會議紀錄（予以確定）。

四、報告臺北市政府環境清潔處六十四、十、十四北北市環秘字

第九二八六號函。

發言議員：張宗明、林文郎、周洪根
議事組林主任朝樹說明
環境清潔處潘處長敦義說明

乙、質詢及答覆

一、警政衛生部門第一組

質詢議員：陳俊雄、許炳南、楊炯明、王武雄、黃世溫、
陳瑞卿、鄭瑞齋、林榮剛、吳玉盛、張宗明、
林文郎、鄭興成、陳鶴聲、林利鏐、王博文、
林 中、李黃恆貞

陳議員俊雄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口頭補充質詢議員：楊炯明、陳俊雄、陳瑞卿、張宗明、

吳玉盛、林文郎、陳鶴聲、林利鏐、

許炳南、黃世溫、李黃恆貞、林榮剛

警察局郵局長俊厚答覆

警察局第一科王科長新瑾答覆

警察局大同分局陳分局長兆揆答覆

衛生局王局長耀東答覆

警察局衛生警察隊周隊長模岳答覆

主席：未答覆部份請於三天內以書面答覆

二、警政衛生部門第二組

質詢議員：張同生、蔣淦生、潘天祿、王友祿、黃聯富
張議員同生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口頭補充質詢議員：張同生、潘天祿、蔣淦生、黃聯富
衛生局王局長耀東答覆

市立和平醫院周院長燕春答覆

警察局郵局長俊厚答覆

主席：未答覆部份請於三天內以書面答覆。

三、警政衛生部門第三組

質詢議員：黃馨葆、林振永、林穆燦、周洪根、林義盛、
莊阿螺、羅文富、周英英、盧林素嫻

黃議員馨葆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口頭補充質詢議員：盧林素嫻、黃馨葆、林穆燦

警察局郵局長俊厚答覆

(未完，尚餘八十一分)

散會。

台北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大會

第七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六十四年十月十七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三十分至十二時

下午：二時三十分至五時五十五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林挺生 潘天祿 高金殿 楊黃秀玉

周洪根 周英英 葉潛昭 周陳阿春

周 恂 陳鶴聲 林文郎 王博文